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金证券”）作为负责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唐工业”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威唐工业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6年，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铭仕威唐（无锡）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仕威唐”）及斯诺威唐（无锡）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诺威唐”）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2,820万元。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994.42万元。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吉天生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不超过）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及设	铭仕威唐	房屋及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600	80	358.68

备租赁	斯诺威唐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150	33	121.74
		设备租赁	市场定价	150	0	0.56
	斯诺威唐	出售设备	市场定价	0	0	830.09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铭仕威唐	行政类、人力资源类及 IT 服务等管理服务	市场定价	250	26	134.01
		模具、备件及维修服务	市场定价	1500	0	304.42
	斯诺威唐	行政类、人力资源类及 IT 服务等管理服务	市场定价	100	0	78.06
		模具备件及运维服务	市场定价	50	0	5.26
向关联方提供货物	斯诺威唐	出售钣金件	市场定价	0	0	160.97
关联方向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铭仕威唐	转租部分厂房	市场定价	20	2	0.63
合计				2,820	141	1,994.42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及设备租赁	铭仕威唐	房屋及设备租赁	358.68	500	-28.26%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斯诺威唐	房屋租赁	121.74	217	-43.90%	2024 年 10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94)
	斯诺威唐	设备租赁	0.56	5	-88.80%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向关联方提供设备	铭仕威唐	出售设备	0	70	-100.00%	2025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斯诺威唐	出售设备	827	827	0.00%	2024年10月15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斯诺威唐	出售设备	3.09	4	-22.75%	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铭仕威唐	行政类、人力资源类及IT服务等管理服务费	134.01	150	-10.66%	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模具、备件及维修费	304.42	500	-39.12%	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斯诺威唐	行政类、人力资源类及IT服务等管理服务费	78.06	111	-29.68%	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斯诺威唐	模具备件及维修费	5.26	130	-95.95%	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向关联方提供产品	斯诺威唐	出售钣金件	160.97	150	7.32%	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网《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关联方向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	铭仕威唐	转租部分厂房	0.63	0	100.00%	
小计			1,994.42	2,664	-25.1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交易双方自身经营需求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存在差异主要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与项目进展调整导致，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非公司主观意愿所致，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住址	经营范围
铭仕威唐	吉天生	2020年9月30日	1,293.7 万美元	91320214 MA22LK AA75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鸿山街道建鸿路 32 号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斯诺威唐	范东亮	2024年11月25日	900 万元	91320214 MAE638 XH5K	无锡市新吴区鸿山街道建鸿路 32 号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关联方财务数据（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铭仕威唐	6,888.27	4,908.96	3,629.25	-815.51
斯诺威唐	2,017.96	909.64	198.93	-460.02

注：斯诺威唐 2025 年财务数据为未审数。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说明
铭仕威唐	合营企业	公司持有其 51% 股份，并且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吉天生先生为铭仕威唐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斯诺威唐	联营企业	公司持有其 49% 股份，并且公司副总经理朱毅佳先生担任斯诺威唐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吉天生先生担任斯诺威唐董事。

注：斯诺威唐于 2025 年 6 月转让给第三方斯堪尼亚制造（中国）有限公司。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的主要内容

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铭仕威唐提供房屋及设备租赁，行政类、人力资源类及 IT 服务等管理服务，模具、模具备件及维修服务等，预计金额不超过 2,350 万元人民币。

2026 年度，公司拟向斯诺威唐提供房屋及设备租赁，行政类、人力资源类及 IT 服务等管理服务，预计金额不超过 450 万元人民币。

2026 年度，铭仕威唐拟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威唐汽车冲压技术（无锡）有限公司转租部分厂房，预计金额不超过 20 万元人民币。

（二）定价政策和依据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行业定价规则及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交易充分利用各方资源，提升整体效益，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实现资源优化配置。预计关联交易价格将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人产生重大依赖。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事项已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充分利用双方资源，提升整体效益，是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的关联交易也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行业定价规则及市场价格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吉天生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的意见

保荐机构审阅了威唐工业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及文件资料，了解了关联方基本情况。保荐机构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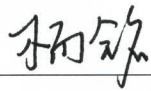
威唐工业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综上，国金证券对威唐工业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铭



张益豪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